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地行使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8 年度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作出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年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审议了 44 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2018 年 2 月 1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的议案》和《关于制定〈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2018 年 4 月 2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16 项议案；

2018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和《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相关担保的议案》；

2018 年 5 月 2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 7 项议案；

2018 年 7 月 1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调整授信银行及相关担保的议案》；

2018年8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和《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等5项议案；

2018年10月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确定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董事长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018年10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8年11月2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相关担保的议案》等4项议案；

2018年12月12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水处理膜生产基地的议案》和《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8年度，公司股东大会依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议召集股东大会3次，审议12项会议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2018年5月15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7年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等9项议案；

2018年6月15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018年11月14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8年所有的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已全部严格执行。

（三）独立董事和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能够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深入了解公司发展及经营状况。

对公司财务报告、公司治理等事项作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2018 年，独立董事全年累计发表事前认可意见 1 次、独立意见 10 次，对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对外担保、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等重要事项发表了意见，对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行使职权，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管理。公司专门委员会 2018 年度运行情况如下：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讨论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水处理膜生产基地的议案》；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讨论通过了《关于董事长薪酬框架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层薪酬框架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讨论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讨论《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等 9 项议案；

4、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讨论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18 年，公司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双向沟通，加深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公司打开了与投资者沟通的窗口，回答了投资者的各类提问；

2、通过咨询电话、传真和电子信箱及时为投资者答疑解惑；

3、通过举行网上业绩说明会和参加“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等方式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在线互动；

4、召开股东大会接待来访投资者，为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积极参加股东大会会议表决创造条件。

（五）公司规范运作制度体系建设情况

2018 年，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董事会制定并审议通过了《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18 年 2 月）》，完善了公司规范运作制度体系。

二、2018 年度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一）公司基本经营情况：

1、公司总体经营规模

截至 2018 年底，公司资产总额 276,911.94 万元，比上年增长 20.4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381.94 万元，比上年增长 38.11%。

2、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2018 年公司营业收入 137,996.6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2.18%；2018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02.14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76.84%。

具体数据详见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二）公司发展情况：

1、经营平台成果逐步显现

2018 年，公司子公司湖南华自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原名：湖南华自售配电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泸溪华自新能源有限公司、湖南能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子公司前海华自投资控股湖南格莱特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发展搭建平台。报告期内，湖南格莱特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承接了公司 EPC 总承包的“泸溪县 93 个贫困村光伏扶贫项目”的安装施工业务。

2018 年，由长沙市政府及公司控股股东长沙华能自控集团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长沙沪鼎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目前资金已逐步到位，且储备了多个待投项目。

2、完成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洪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42 号）文核准，公司于报告期内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江苏新华洋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等 4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3,178,178 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1.1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69,604,902.92 元。

3、筹划启动公开发行可转债事宜

为落实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拟通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募集资金不超过63,900万元，投资于公司股份回购项目、新能源自动检测装备及数控自动装备生产项目、水处理膜及膜装置制造基地项目、补充流动资金等项目。目前相关申报材料已被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

4、市场情况

大项目承接能力进一步提升。2018年，公司EPC总承包的国外水电站项目赞比亚卡山吉库水电站项目顺利完工发电；签订的“泸溪县93个贫困村光伏项目EPC总承包合同”基本执行完毕。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中标长沙市轨道交通5号线一期工程0.4kV开关柜及有源滤波装置和配电箱采购项目第二标段，这是继长沙市轨道交通2号线、3号线、4号线、长沙磁悬浮项目后又一重要的轨道交通业绩。子公司格兰特顺利签订总价为43,236万元的寿光晨鸣中水回用项目及湛江晨鸣中水回用项目总承包合同；子公司格蓝特环保工程（北京）有限公司与利华益利津炼化有限公司签订总价10,980万元的除盐水系统设备买卖和安装合同。

市场推广力度不断加强。2018年，公司七大产品17个型号成功入选《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第六批）》，纳入采购目录的产品在参与政府采购时可享受首购、订购、评审加分以及价格扣除等优惠措施。公司作为湖南省内军民融合高科技企业之一亮相第二十一届中国北京国际科技产业博览会，展示了公司HZM2000航空发动机叶尖间隙测量装置、HZVRT监控与仿真培训系统、DMP300系列保护测控装置等产品。

5、技术研发不断推进，经营软实力进一步提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含子公司）共计被授权272件专利，其中发明专利41件；还有77件专利处于审查状态，其中发明专利65件。公司（含子公司）共获得软件著作权100件。子公司北京坎普尔获得2018年度膜行业专利奖金奖。

公司获批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这是公司获批的首个国家级科研创新平台。10月，公司获批成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助力公司科研实力提升。公司通过华为认证解决方案伙伴认定，拟共同推动能源领域及水领域的信息化、智能化建设与发展。

6、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控股子公司数量增多，组织架构日益复杂，公司面临资源整合、经营管理水平、高端人才引进等方面的问题。公司拟通过全面

提升内控管理水平、加强子公司的服务与管理、分析各子公司经营情况的方式进一步整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源；公司将采取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着力增加高端人才储备，以满足公司发展需要的研发、技术、管理、营销人才。目前，公司正对各投资控股子公司进行业务、技术、管理、财务等方面进行全面、深入的对接。

三、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

未来，公司将继续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核心，不断提升管理水平，继续深化整合“自动化及信息化产品与服务”、“新能源及智能装备”、“环保与水处理产品及服务”三大业务板块的优势资源，力争最大程度发挥协同效应，促进上市公司整体经济效益提升；另外公司将适时通过投资、并购等方式整合与现有三大业务板块具备较强协同性的优质资产。未来 1-3 年，对于公司现有三大业务板块，将采取内生发展为主，整合外部资源为辅的发展模式；同时，公司将加大力度，拓展军工领域的市场，并择机整合军工方面的优质资产，不断提升公司价值，给股东创造良好的回报。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5 日